

洪

烛自选集

抚模古典的中国

散文界的神射手

天才般密集袭人的艺术感觉

灵动的句式慷慨地散落在文章中

洪
烛
自
选
集

抚摸古典的中国

北
京
青
年
散
文
家
群
落

漓江出版社

抚 摸 古 典 的 中 国

洪 烛 著

*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—1号)

邮政编码: 541002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核工业中南三一〇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10 插页2 字数216,000

1998年3月第1版 1998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: 1—5000册

I S B N 7 — 5407 — 2220 — 7 / I • 1376

定 价: 11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

目 录

象牙之塔(代序)	5
----------------	---

第一辑 抚摸古典的中国

抚摸古典的中国	11
北京素描	27
金陵春梦	60
南 方	65
乡村与城市	70
《诗经》里的那条河	79
蝴蝶梦	83
凤 凰	88
梦游神农架	92

第二辑 文人精神

文人精神	101
偷闲的哲学	122
盲目的琴师	128
文人的病	132
最后一位士兵	137
变形记	146
心灵的颤音	150
诚实的梯子	167
精神家园	172
徒步旅行者	188

第三辑 天马行空

天马行空	195
女性美学	207
初 恋	229
青 衣	235
稻草人之约	240
寻找公主	245
贵族之家	251
月偏食	256
海滨婚礼	274
蚂 蚁	278
长安街上诗人梦	283
六故事	290
时装与时代	308
附录:深化唯美的视境	伍立杨 318

象牙之塔(代序)

“从前有座山，山上有座庙，庙里有个老和尚。有一天，老和尚对小和尚说：从前有座山……”这是一个从没印在课本上、却代代相传的故事。住在塔中的男人，仿佛就是为了验证这个故事而存在的。区别在于：庙里的和尚至少有两位，所以才可能有对话，而塔中的那位男人则形影相吊，喃喃自语，他或多或少是有些孤独的。当然，塔不是庙，塔中的男人也并非任何形式的宗教徒——不，如果这世界上宗教中有一种叫艺术的话，他堪称最虔诚的信徒了。塔的地下室里堆满古代圣贤的经卷，每天夜晚男人坐拥其中，看山是山，看水是水，他便像一枚倒悬的钟乳石般在呼吸之间膨胀起来。偶尔抬身去捻拢青玉案头的松明，背影被烛光打在墙上，他觉得那是一个巨人。更多的时候他也怀疑：这么多的书，我到哪辈子才能读完呀？如此豪奢的精神盛宴，假若上帝也无法勒令我退席该有多好……

这一闪念，便暴露了他的身份。我们恍然大悟，原来这里住着一位书生——有个叫蒲松龄的风水先生来测试过，他把楼影幢幢中造型独特的这座塔命名为聊斋。

这座塔，在陶渊明的时代就有了。它建立在城市的边缘，

当年的青砖碧瓦，如今已披上一袭斑驳的苔衣；庭院打扫得很干净，靠水井处有几棵菩提树，高及人肩的东篱散布着谣言般灿烂且虚幻的菊花，你一伸手，握住的是一团影子，花则转移到别处继续开着。穿文化衫的这位男人也不是最原始的主人，他的一生不过是塔的过客，等到他搬出去，还会有人住进来，如此循环往复。据考证，历朝历代，所有过客搬出去的原因不外乎寿命或还俗两种；而住进来的动机则只有一个，是什么呢，又说不大清楚。正如这座塔真正的主人，或许只有一位，他是隐形的，他是所有过客生命与劳动的联缀与总和——有第一位，却永远没有最后一位，因而，塔是不老的，塔的主人是不会死的。

难怪寺庙会把类似的客人称为香客呢。若直译为烧香的客人，太接近一种刻板的仪式了。以香客相称，仿佛客人本身就是远道而来的一炷香火，仿佛客人的名字都是香香的了。

穿文化衫的男人则没想这么多，他只相信自己是塔中合法的居民，只知道按部就班坚持一日三匝的功课。我说过他也有孤独到极点的时候，他环顾四壁，反复咏诵：“前不见古人，后不见来者，念天地之悠悠，独怆然而涕下！”他以为这是自己的诗，其实这是塔中的每位过客共同体验过的感觉。大家正是借助这远世隔阂中的心有灵犀而一脉相承的。智慧是他们的星座、他们的姓氏；孤独，则是他们的血型。

塔中的男人，与塔相依为命。白昼他也经常坐公共汽车到城里去，去打工、会亲友、为稻粮谋，在人群中他尽量掩饰自己，生怕像一头长犄角的鹿置身于马群一样明显——他窥探周围，发现大家都很正常，便心安理得了。下班时领导关心地问：“你在哪儿住呀？”他回答一个模糊的方位：“北京西郊的苹

果园。”噢，地铁的终点站，远了点，但交通还算方便。他生怕领导会继续问他住怎样的房子——平房还是楼房，四合院还是居民小区。要知道，他那座塔藏匿于乡野之间，是地图上查找不到的“违章建筑”。孤陋寡闻的男人毕竟获知地铁开通的消息——塔刚建造的时候还有皇帝呢，现在却发展到地铁的时代，真是天上一日，人间一年呀，男人便入乡随俗，搭乘地铁回家。

钻进地铁时太阳还没落山呢，重新出现在地面上，却已夜幕低垂、万家灯火。再经过一处十字路口、三盏红绿灯、十五块农田，塔就会出现——这就是塔中的人生与城市保持的距离。男人出门从不带钥匙，“芝麻，开门吧”——他只要念叨一遍秘诀，面对世俗名利无动于衷的塔便会豁然敞开。确实也用不着防范小偷，塔中的青灯黄卷是盗贼不感兴趣的，而塔中的智慧像空气一样，是偷不走的。清贫的塔，塔中的精神富翁。

男人布衣草履，粗茶淡饭，心也像顽石，不听从域外的风雨点化。就是他，居然在纸上写出好些美丽的文字，他容光焕发地步行到邻近的村落，把它们捎到那所门可罗雀的乡村邮局，匿名寄给城里的报刊——然后就忘掉这一切了。这些天外飞来般的散淡文字打动了城里那些住高楼的读者，却查询不出这些文字的主人是谁、住在哪里。他们本来以为诗人已像恐龙一样从这个地球上绝迹了呢，能重新看见恐龙的足迹——毕竟是件幸福的事。男人也成了名人，匿名的艺术家，成了这座城市的热点话题。于是他活得像个影子，他本身反倒变成自己名声的影子，影子的影子。而塔，既是男人的镜子，又是镜子中的镜子。如此循环往复。这世界上究竟有多少位诗人，谁也说不清楚，也许就一个，也许有无数个，但这一个肯定是那无

数个的总和。这世界上究竟有多少座塔，也许就一座，也许有无数座，分布在人类的记忆以及我们现实的生活中……

琴棋书画，烟酒茶食，塔中什么都不缺，要缺也就缺一位画中人吧，袅袅娜娜地从墙上下来，替男人做饭、沏茶、弹琴、洗衣服或抄诗稿。也许很早的时候来过一位吧——但后来又回到纸上、回到画中了，就像鸟回到天空了。偶尔也有些出奇的美女来看塔，来探听塔中神秘的男人，男人礼貌地给她们讲课、谈艺术，但心如止水。男人还是一个人读书、写诗，还是自己浇花、剪枝、清扫庭院。

这位穿文化衫的男人也许是我，也许是别人。也许分别有我和别人的影子。这座塔也许屹立在城市的边缘，也许虚构在我的心里，虚构在理想主义的空气之中。塔中共有四书五经、唐诗三百首、七十二级台阶。塔中的男人也已经有三十岁了。他的一生对于塔而言不过是个瞬间，塔对于他却是永恒。做个为永恒而献身的男人——也是我的人生梦想。如果你按图索骥去查访这座塔，注定要失望的，这座塔是海市蜃楼，是肉眼看不见的。在本文中，塔这个模糊的概念——与建筑学无关。塔的高度也许相当于男人的身高——塔仅仅是男人的肉体，而他的灵魂则是其中高贵的户主。这是一座美学之塔、行动主义之塔，一座在茫茫人海中缓缓移动的精神宫殿，塔中的男人走到哪里，美的帐篷就搬迁到哪里，艺术的光和热就散发到哪里。

在红尘滚滚、物欲泛滥的年代，这座清高的塔便尤其显得珍贵了。为艺术而祈祷、劳作、添砖加瓦的男人，简直称得上祭司了。

这座塔叫象牙塔。象牙塔是不朽的。

第一辑

抚摸古典的中国



抚摸古典的中国

抚摸苏州

读过一位并不著名的台湾女诗人冯青的作品，题目叫《最好回苏州去》：“午夜，什么才能解渴呢？最好回苏州去，骑匹小毛驴，不要带书童，七拐八拐地走进青石弄堂……”读的是岛上的原版，觉得这样的诗确实适宜以繁体字竖排，最好印在泛黄的毛边纸上。又觉得作者大可不必多写了，仅仅这题目就是一首诗。冯青祖籍江苏武进，难怪她总想回苏州呢，只是这漫长的一步至少要横跨台湾海峡。想象苏州无异于望梅止渴，在寻根的岛民们心目中，苏州简直是个代名词，它象征着古典的中国。石拱桥，乌篷船，假山石，金鱼池，琵琶，团扇与瓷器，南朝四百八十寺，多少楼台烟雨中……离我们最近的也要算戴望舒的雨巷了，只是在屋檐下行走，你再也找不见半个世纪前的油纸伞了。

春节我回老家南京休假，有北京某写诗的女孩亦出差路过，想顺道去苏州玩一趟。既入本省，我理应尽地主之谊，再加上女孩相貌不俗，丁香一样结着淡淡愁怨，这一切使我很骑士地表示乐意奉陪。第一次去苏州已是十多年前，参加中学夏令营，背着水壶、戴着太阳帽；此次重游又作为陪客，兴奋中便充

满回苏州的感觉，或者说想回到少年的记忆中去，印证一番时空的演变。因街巷狭窄复杂，公共汽车并不畅通，我们便模仿大多数游客，搭乘泥鳅般在青石板巷道穿梭的人力三轮车。写诗的女孩说，乘坐这旧时代气息的交通工具，感到应该穿一袭蓝道林布的旗袍，手持洒花露水的真丝手帕或檀香木的折扇，怎么看都像张爱玲的小说，牛仔服与耐克旅游鞋大大破坏了粉墙青瓦、小桥流水的风景。我笑着应答自己也该换上黑绸马褂手捧青铜水烟袋，高高地跷着二郎腿，满口子曰诗云。不知为什么，在霓虹灯的喧嚣中呆得再久，一到苏州，你就会变得文雅起来。苏州是一座令人为粗鲁与世俗而惭愧的城市。

虎丘还是虎丘，塔有点斜。运河还是有点脏。临水的雕花木窗封闭住一个个老故事。石拱桥下的青石板埠头依旧有妇女捶洗衣物。枫桥夜泊还做着唐朝的梦。私家园林还是那么小巧且密集。这构成我们视觉中的苏州。说来说去，苏州是天堂的一半，而“天上一日，人间一年”，尘世中的我辈有什么理由苛求苏州的变化呢——仅仅因为人类在这座城市面前加倍显得匆促且易老吗？记得一进拙政园，发现亭台楼阁虽重新油漆过，却并未改变古朴的气氛，假山石依旧瘦骨嶙峋，曲桥与回廊还是游人如织，甚至水池里饲养的红鱼还是那么熟悉且小巧不超过人的巴掌，仿佛经历这么多朝代并未长大。

三十年代徐志摩去苏州某女中演讲，赞美苏州是最美丽、最富于音乐感的地名，苏州的“苏”字，仅仅这发音，就令人魂酥骨蚀。走在大街上，爱偷听周围的吴语侬腔，它甚至比目睹的老式建筑物更容易把我的灵魂带回苏州，席卷到温软的苏州。陪同写诗的女孩逛数不清的丝绸店，那里面悬挂的真丝围巾与衣服最能使女孩乐不思蜀，她每相中一条便下意识地用

手去抚摸，鉴别出质料的优劣。那细腻的动作，简直令我怀疑：她是在用触觉感受苏州，感受苏州沧桑的纹路与脉络，她在和苏州肌肤相亲。苏州丝绸的手感很好，既凉爽又润滑。

此刻苏州就在我掌心。苏州的地图凸凹不平。纸上的苏州风吹不倒。我像盲人一样焦灼地抚摸一指之遥的苏州，千里之外的苏州。刺绣的苏州是我一生摸不透也摸不够的象形文字。抚摸苏州的历史就等于抚摸古典的中国，抚摸一种文化，抚摸古老的天堂的化身，我终于寻找到最痴迷、最恰切的亲近方式……

醉卧长安

平生最景仰诗仙太白，缘自杜甫的一首七绝，过目不忘：“李白斗酒诗百篇，长安市上酒家眠。天子呼来不上船，自称臣是酒中仙！”铁划银勾，描摹出云蒸雾罩中的青裳一袭，举杯邀明月，而不屑于周围的市声尘嚣。李白是以灵魂的状态生活着的，言笑举止皆轻松如羽毛。

至今无缘去踏访西安，但在我心目中那是一座带有魔幻色彩的故都，风土人情皆典雅如饱经烟熏火燎的壁画，吴衣带水，天女散花。毕竟，那是半梦半醒的李白游历过的城市。走进街头巷尾任何一处旗幡飘扬的酒肆，我恐怕都会神思恍惚，企望从猜拳喝令的人群中辨认出李白依稀的背影。没准，脚下正是当初李白对天子召唤视而不见的那方寸之地。千古风流。

梦回唐朝，是当今一支摇滚乐队的艺术宗旨，旗帜鲜明。仿佛秦时明月汉时关，都能完好无损地在紧锣密鼓中浮现，西风猎猎，残阳如血，照耀着穿透时空的赤子之心。

唐朝。长安。李白。黄金时代。人间城廓。玉壶冰心……这一系列意象如滚滚铁流冲撞着我，冲撞着一位世纪末的浪漫主义信徒、灯红酒绿中的田园诗人，令我彻夜难眠。山河依旧，旷古的国风悠悠，唐诗三百首如星辰高悬，大珠小珠落玉盘。

如果没有唐朝，长安是怎样的长安？如果没有李白，唐朝又是怎样的唐朝？

蓬莱文章建安骨，江山代有才人出。李白的行吟是超越时代的绝唱，因其散发弄舟的人格达到了物我两忘的境界，天地良心，澄澈如水，自然非纸醉金迷、羽扇纶巾所能比拟。

李白是一个华丽的王朝硕果仅存的良心。李白是一个鼎盛的时代高风亮节的体现。

因而在我想象中，近来又以贾平凹的“废都”名称重温的西安，已超脱了众多如影随形的名胜古迹、风俗民情而独立存在，黜而不废，凝炼为横空出世的理念。一座永远的城池，固若金汤。一座英雄云集的特洛伊，虽败犹荣。美的力量无法阻挡，海伦的故事万古流传。在我想象中，兵马俑的车轮滚滚，贵妃出浴的回眸一笑，七月七日的长生殿，代表不了真正的西安。玉碎宫倾的宿命无法避免，然而离离原上草，春风吹又生，一代诗魂仰仗过的猎猎酒旗，反倒未受缚于历史的风云。“箫声咽，秦娥梦断秦楼月，秦楼月，西风残照，汉家陵阙……”纵然银瓶乍破、铁骑突出，又怎能在气韵上替代李白的《忆秦娥》对一座城市昔日荣光的礼赞与缅怀？